推薦觀點

發佈：2011-03-25, 週五 18:35
點擊數：2771

社會對法官的批評除了「有錢判生，無錢判死」之外，主要集中在三部分：法官進場機制有很大的弊病，以致法官太年輕，脫離社會現實，判決違背常識。法官的考核及獎懲馬虎敷衍，保守頑固。法官為終身職，只要不犯法就可終身不必退休，沒有退場機制。於是出現不少恐龍法官以及他們做出的恐龍判決。
http://tw.nextmedia.com/applenews/article/art_id/33272756/IssueID/20110325

Phoca PDF